

海南科技职业学院文件

海科教字〔2018〕6号

关于印发《海南科技职业学院“教学质量月”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2017年9月颁发的《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提出的“推进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加强质量相关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加强职业教育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推动企业和职业院校成为质量人才培养的主体”和《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树立现代职业教育观念，补齐教学工作中的短板，全面提高教师教学能力，提高全员教学质量意识和课堂教学水平，巩固我校已取得的人才培养成果，为我校筹建本科工作奠定坚实的教学工作基础，学校决定开展第二次“教学质量月”活动。现将《海南科技

职业学院 2018 年“教学质量月” 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组织落实。

附件：海南科技职业学院 2018 年“教学质量月” 活动
方案

海南科技职业学院
2018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海南科技职业学院 2018 年“教学质量月”活动方案

根据学校 2018 年工作部署，将于 2018 年 4 月-5 月开展“教学质量月”活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和目的

活动主题：转变教学观念，树立质量意识，研讨教学规律，提升教学能力，规范教学管理，坚持持续改进。

活动目的：更新和转变教育教学理念，探讨符合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规律和高技能人才成长规律的教学模式、方法和手段，研究产教融合应用型课程建设，提升课堂教学水平，增强课堂教学吸引力，促进良好教风、学风的形成。

二、活动内容

（一）现代职业教育理念学习活动

1. 落实学校 2018 年工作部署中关于“加强教学基本建设，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任务。继续开展教育思想大讨论”，组织全校教职工学习近年中央有关高等职业教育改革的一系列文件的要点和精神（相关文件目录另发），并开展以更新和转变教育教学理念为主题的有奖征文活动。（责任单位：教务处教研科）

2. 组织一场高等职业教育课程改革专题讲座。化工学院杜金凤博士：《工作过程系统化课程开发的关键——结构问题》（责任单位：教务处教研科）

（二）调查研究活动

1. 各二级教学单位通过召开教师座谈会、学生座谈会、个别谈话、问卷调查等形式，结合校情、学情，分析本单位课堂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和原因，进行自我诊断，同时形成调研和整改报告报学校质量办。（责任单位：质量办，配合单位：各教学单位）

2. 完善教学意见快速反馈机制。设立校长接待日（暂定4月18日），开通校长信箱、督导信箱、教务信箱，面向全体师生征集教学意见及建议。（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

3. 校级领导到所联系的教学单位进行调研。

（三）教学研讨活动

1. 各二级教学单位开展至少2次教研活动，研讨符合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规律和高技能人才成长规律，以及符合我校实际的教学模式、方法和手段的改革举措，提高教师的教学组织能力、课堂驾驭能力以及课堂吸引能力。（责任单位：各教学单位）

2. 以教学方法和手段改革为主题组织1场专题讲座（新老教师对话、交流）。（责任单位：督导室）

（四）常规教学管理与检查活动

1. 管理干部听课、评课活动。活动期间，要求与教学或学生工作有直接关系的校级领导、教务处、学工处等部门领

导、二级学院领导班子成员、教研室主任、辅导员、校教学督导等各级管理干部参与听课、评课活动，对所听课程从“教”与“学”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和意见反馈，同时将听课记录、评教评分（月）报表交学校督导室。校级领导、教务处、学工处部门领导听课要不少于2次。（责任单位：督导室、质量办）

2. 教师调停课和教学文件检查。由教务处、督导室联合确定抽查名单，并对被抽查教师的教学文件（教案、课件、课程标准、教学进程表、作业等）进行检查，通报活动月期间调停课情况，进一步规范教学秩序。（责任单位：教务处、教务科）

（五）示范教学活动

1. 各教学单位组织本单位课堂教学效果好的优秀教师开展示范课活动。每个教学单位要举行不少于两次的示范课，通过观摩、研讨、交流，发挥优质课堂的示范作用，为本单位教师提供教学交流的平台。（责任单位：督导室 配合单位：各二级学院、教学部）

2. 学校在各教学单位组织的示范课中，评选出优秀的示范课程2门，组织全校教师观摩学习，并评给予表彰。（责任单位：督导室）

（六）教学竞赛活动

1. 青年教师教学大赛。结合海南省教育厅举办的海南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大赛，各二级教学单位按《海南科技职业学院关于举办第四届青年教师教学大赛的通知》文件要求

(另发),组织预赛,推荐本单位预赛前两名,参加学校大赛,要提供完整的比赛过程资料,主要包括:课堂录像、教学设计(教案)、PPT课件、同行评价意见、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试卷档案等材料。教务处将组织专家评委进行教学评价,将依评价结果给予适当奖励。(责任单位:教务处教务科)

2.组织校级多媒体课件大赛,并推荐前8名作品参加省级多媒体大赛。(责任单位:教务处教研科)

(七)学风建设活动

1.学生出勤情况专项检查活动。由各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院长牵头成立专门的检查队伍,在活动月期间每天检查学生的上课出勤情况,并对检查情况进行统计。学校对学生出勤情况组织抽查,对无故旷课的学生一律通报批评并报送相关部门依据规定处理。(责任单位:学工处)

2.学生主题班会活动。“质量月”活动期间,二级学院要组织学生围绕学风建设开展主题班会活动。通过演讲、讨论、以及各种形式的课外活动,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增强学生的学习主动性和自觉性。形成良好的学习氛围。(责任单位:学工处)

3.“教学质量月活动”先进班级评选。通过班级到课率、课堂听讲情况、任课教师评价等方面的考核,全校评选出15个左右的“教学质量月活动”先进班级予以表彰。(责任单位:学工处)

4. 召开一次全校辅导员研讨交流会。专题研讨学生课堂纪律管理以及良好学习风气建设方面的做法和经验。（责任单位：学工处）

（八）开展产教融合应用型课程建设试点。由信息学院库俊华博士和化工学院杜金凤博士牵头各选择一门与产教融合关联度比较高的专业课程进行产教融合应用型课程建设试点，为全校做好示范。（责任单位：教务处教材建设科）

三、活动安排

本次活动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0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分为三个阶段展开。

（一）宣传动员和前期准备阶段（2018 年 4 月 10 日—2018 年 4 月 15 日）

1. 宣传动员。各教学单位向全体师生传达本方案精神，并组织学习、宣传，使教师和学生了解学校开展此项活动的目的、意义及活动安排，充分调动教师 and 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认真参与各项活动。

2. 各责任单位根据学校文件精神，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本单位具体实施方案及经费预算，并于 4 月 12 日前报送教务处教研科呈学校领导审批。

（二）活动正式开展阶段（2018 年 4 月 15 日—5 月 25 日）

各单位、各学院按计划开展活动，除以上列出的活动内容外，各学院可自行设计活动内容。

(三) 活动总结阶段 (2018 年 5 月 25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

1. 各责任单位对活动开展情况和成效进行小结。
2. 对研讨形成的论文, 调研活动形成的调研报告进行评比表彰, 同时推荐优秀的教改论文在《现代职业教育研究》上发表。
3. 对评选出的“优质示范课”、“青年教师教学大赛优秀教师”、“优秀多媒体课件”、“教学质量月活动”先进班级进行表彰。
4. 总结在本次质量月活动中发现的教学及管理问题, 制定整改方案, 提交校长办公会, 组织落实。

四、组织领导

为顺利推进我校“教学质量月”活动, 学校成立活动领导小组, 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 韩长日

副组长: 周兆德

成员: 各二级学院院长、教学部主任、教务处处长、学工处处长、督导室主任、质量办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

五、相关要求

(一) 各二级学院院长是学院教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也是学院开展“教学质量月”活动的第一责任人。各学院要成立本学院专项活动工作小组, 根据学校总体活动安排, 结合学院实际, 有计划地开展工作, 保质保量完成好各项工作和任务。

（二）由学校党委宣传部负责做好教学质量月的宣传报道工作。要组织制作宣传条幅、标语、喷绘，营造活动氛围；对教学质量月活动及时跟进，通过校园网等媒体给予宣传报道。

（三）由学生处负责配合教学质量活动月开展教学环境专项整治活动，对所在的教室、实训室、楼道、走廊及教学楼周边的卫生进行划块并及时清理。

